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Medical Group Limited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6)

- (1)委任董事；
(2)主席變動；
(3)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4)撤銷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

- (1) 蔡加讚先生及霍兆榮醫生各自己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 李蕙苓女士及劉淑卿女士各自己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3) 陳偉根先生、張加銘先生及崔永昌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 黃俊華醫生已辭任主席；

(5) 蔡加讚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及

(6) 孔慶文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由於孔慶文先生辭任，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第9項普通決議案不再適用及將不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

茲提述(i)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委任及建議罷免(待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ii)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1)蔡加讚先生(「**蔡先生**」)及霍兆榮醫生(「**霍醫生**」)各自己獲委任為執行董事；(2)李蕙苓女士(「**李女士**」)及劉淑卿女士(「**劉女士**」)各自己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3)陳偉根先生(「**陳先生**」)、張加銘先生(「**張先生**」)及崔永昌先生(「**崔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先生、霍醫生、李女士、劉女士、陳先生、張先生及崔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a) 蔡先生

蔡先生，37歲。蔡先生畢業於美國南加州大學，獲得國際關係文學學士學位。蔡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獲香港大學頒授名譽大學院士銜。

蔡先生自二零二一年起擔任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星島」)(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0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起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聯席主席。蔡先生現為旭日實業有限公司(「旭日」)副主席、譽一鐘錶集團有限公司創辦人及主席,以及極速汽車集團有限公司主席。旭日為全球最大規模的玩具生產商,在蔡先生主導下,為旭日開拓更多元業務,目前業務涵蓋玩具製造、商場發展、物業租賃及管理、名貴腕錶零售、汽車銷售維修、生物塑膠生產以及教育等行業。

蔡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人口資源環境委員會副主任及全國政協委員。蔡先生亦擔任香港大學校董、多個政府諮詢委員會成員及社會團體領袖。

蔡先生曾擔任(i) BioLogiQ Trading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化學品及相關產品貿易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ii)環球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投資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iii) May Eleven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糖果銷售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根據當時現行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3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及(iv)遠東發展國際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塑膠玩偶及配件貿易並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之董事。蔡先生已確認BioLogiQ Trading Limited、環球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May Eleven Limited及遠東發展國際有限公司於各自解散之前處於不活躍狀態及有償債能力。

蔡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主席**」）委任函，任期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彼將須按照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蔡先生有權享有每月酬金20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蔡先生為蔡志明博士（「**蔡博士**」）之兒子。於本公告日期，蔡博士擁有Broad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持有1,418,576,764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94%）的投資公司）的49.9%及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蔡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蔡先生並無於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蔡先生為執行董事兼主席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b) 霍醫生

霍醫生，63歲。霍醫生於一九八五年獲得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於一九九二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家庭醫學文憑及於一九九六年獲接納為澳洲皇家全科醫學院院士及香港家庭醫學學院院士。霍醫生曾任職於香港中文大學社區及家庭醫學系（「**社區及家庭醫學系**」）（後與公共衛生學院合併成立公共衛生及基層醫療學院（「**公共衛生及基層醫療學院**」）），先後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名譽副教授、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兼任助理教授、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名譽臨床助理教授及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臨床助理教授（名譽）。自二零一零年起，霍醫生一直擔任香港中文大學公共衛生及基層醫療學院臨床助理教授（名譽）。霍醫生自二零一四年起擔任香港大學家庭醫學名譽臨床助理教授。

霍醫生為香港醫務委員會註冊醫生及擁有超過30年從業經驗。霍醫生自一九九九年為本集團註冊醫生。

霍醫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彼將須按照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霍醫生有權享有每月酬金2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根據霍醫生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康健醫療及牙科服務有限公司（「**康健醫療**」）訂立之服務協議（經不時修訂），霍醫生有權獲得基本工資每月11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彼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及現行市況而釐定）及每月表現花紅（經參考彼於康健醫療的醫療執業的財務表現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霍醫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霍醫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及(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霍醫生為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c) 李女士

李女士，66歲。李女士於一九八零年獲得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文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三年獲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及香港展覽會議業協會有限公司的企業活動管理及商務推廣專業文憑及於二零一三年獲得英國萊斯特大學人力資源管理與開發理學碩士學位。

李女士在企業人力資源和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李女士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起擔任百奧諾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責任採購副總裁。李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於職業訓練局工作，其最後職位為人力資源部副部長及於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一九九七年六月擔任旭日人事行政經理。

李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彼將須按照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李女士有權享有每月酬金16,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李女士為蔡博士妻子的妹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李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李女士(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李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d) 劉女士

劉女士，62歲。劉女士自一九九二年起任職於旭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旭日國際」)。彼一直擔任旭日國際主席私人助理及亦擔任旭日國際於香港及內地若干公司之董事。

劉女士在協助旭日國際主席處理集團的房地產開發、製造及零售業務方面擁有多年豐富經驗，包括內部監管、財務及一般日常管理及運營。

劉女士曾擔任(i)喜運佳零售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零售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ii)豐怡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配件貿易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iii)信茂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零售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iv)寶上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零售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v)採信(香港)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零售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vi)譽一(銅鑼灣分店)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及零售店鋪並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及(vii)協信(中國)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投資並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之董事。劉女士已確認喜運佳零售控股有限公司、豐怡有限公司、信茂有限公司、寶上有限公司、採信(香港)有限公司、譽一(銅鑼灣分店)有限公司及協信(中國)有限公司於各自解散之前處於不活躍狀態及有償債能力。

劉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彼將須按照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劉女士有權享有每月酬金16,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劉女士於241,834,000股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劉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i)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劉女士(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劉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e) 陳先生

陳先生，65歲。陳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大學經濟及會計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九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目前，陳先生擔任瑞安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此外，彼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起擔任瑞安建業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83）非執行董事。在擔任現職之前，陳先生曾榮幸擔任旭日國際物業發展部董事總經理。彼亦曾擔任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72）財務總監。此外，陳先生曾作為中國鐵獅門財務總監及彩星互動科娛有限公司（現稱為彩星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35）財務總監貢獻其專業知識。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彼將須按照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陳先生有權享有每月酬金16,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及(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f) 張先生

張先生，61歲。張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獲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八九年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先生曾在本地和跨國金融機構任職，在投資和金融服務方面經驗豐富。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彼將須按照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張先生有權享有每月酬金16,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及(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張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g) 崔先生

崔先生，58歲。崔先生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曾多年為香港大學新聞及傳媒研究中心擔任師友計劃的導師。

崔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創立中科寶集團（現稱為中科寶（控股）有限公司）（「**中科寶**」）及之後開始通過中科寶旗下附屬公司貝達安空氣消毒科技有限公司經營消毒業務。

崔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成立金康科技有限公司(「**金康**」)，並成為商湯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及澳門的創新夥伴及代理商。金康從事提供人工智能解決方案。金康的客戶包括香港紀律部隊及大型基建設施。

崔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獲委任為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49)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獲委任為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崔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擔任中國戶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54)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崔先生曾擔任(i)哈亞里策展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提供營銷顧問服務並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ii)策展合夥人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提供營銷顧問服務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及(iii)星域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及繪畫貿易公司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根據第32章透過註銷方式解散)之董事。崔先生已確認哈亞里策展有限公司、策展合夥人有限公司及星域集團有限公司於各自解散之前處於不活躍狀態及有償債能力。

崔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彼彼將須按照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崔先生有權享有每月酬金16,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崔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崔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及(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崔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主席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i)黃俊華醫生(「**黃醫生**」)因彼之其他專業事務須投入更多時間辭任主席；及(ii)蔡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

黃醫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主席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於寄發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孔先生**」)因其他業務安排須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孔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撤銷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

由於辭任，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第9項普通決議案不再適用及將不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所有其他決議案將繼續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供審議。

股東已交回之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有效，惟不會就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第9項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或點算票數。

董事會謹此對孔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對蔡先生、霍醫生、李女士、劉女士、陳先生、張先生及崔先生之新任命表示最熱烈的歡迎。

承董事會命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自傑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加讚先生(主席)、黃自傑醫生(行政總裁)、黃俊華醫生、吳廷智先生、姚遠女士、劉慧儀女士及霍兆榮醫生；非執行董事為侯俊先生、李蕙苓女士及劉淑卿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國華先生，榮譽勳章、于學忠先生、徐衛國博士、徐燦傑先生、韓文欣先生、鄧治剛先生、陳偉根先生、張加銘先生及崔永昌先生。